

中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中化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
(股票代碼 3716)

公司地址：臺北市中正區襄陽路 23 號

電 話：(02)2312-4200

中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中化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5 ~ 10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11 ~ 12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13 ~ 14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5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6 ~ 17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8 ~ 75
	(一) 公司沿革	18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8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8 ~ 19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9 ~ 30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0 ~ 31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1 ~ 59
	(七) 關係人交易	60 ~ 63

項	目	頁	次
(八)	質押之資產	63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3	~ 64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64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64	
(十二)	其他	64	~ 73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73	~ 74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74	~ 75

中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中化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自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公報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中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王謝怡貞



中華民國 115 年 3 月 30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5)財審報字第 25004169 號

中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查核意見

中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中化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中化控股集團」）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化控股集團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中化控股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強調事項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一所述，中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3 年 9 月 2 日以股份轉換方式每 0.5 股普通股換發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1 股普通股，取得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100% 股權，前述股份轉換係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中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實為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之延續，故中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帳面金額認列相關資產及負債，並視為自始合併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而編製比較期間合併財務報表。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中化控股集團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中化控股集團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退款負債-估計銷貨退回

事項說明

有關退款負債-估計銷貨退回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十)；退款負債-估計銷貨退回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二)；退款負債-估計銷貨退回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二十二)。

中化控股集團認列退款負債-估計銷貨退回主要係依據產品銷售之歷史經驗作為估列基準，由於退款負債-估計銷貨退回之估列基礎主要為歷史經驗值，相關估計不確定性較高，故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依對集團營運及產業性質之瞭解及歷史退回經驗，評估其退款負債-估計銷貨退回之政策合理性。
2. 抽樣測試退款負債-估計銷貨退回金額及預計退回比率計算之正確性。
3. 驗證期後沖帳金額及單據，檢查相關佐證文件，並評估其所屬銷貨退回期間是否適當。

存貨評價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四)。

中化控股集團主要經營藥品及保健用品之生產及銷售，因藥品價格易受健保藥價影響且具有效期，產生存貨跌價損失之風險較高。由於存貨金額重大，項目眾多且個別辨認過時或毀損存貨常涉及人工判斷，故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依對集團營運及產業性質之瞭解，評估其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採用之政策。
2. 確認淨變現價值採用之價格依據是否與集團所定政策相符，抽查測試個別存貨料號之淨變現價值計算是否正確。
3. 取得管理階層個別辨認之過時存貨明細，檢視其相關資訊並核對帳載紀錄。

其他事項 - 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中化控股集團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部分子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209,548 仟元及新台幣 239,717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68%及 1.88%；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之營業收入分別為新台幣 106,190 仟元及新台幣 122,440 仟元，各占合併營業收入之 1.24%及 1.26%。此外，中化控股集團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部分被投資公司資訊，係依各該被投資公司所委任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及揭露，本會計師並未查核其財務報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522,948 仟元及新台幣 523,563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4.20%及 4.10%；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認列之綜合損益(含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及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 46,502 仟元及新台幣 71,081 仟元，各占綜合損益之 14.87%及 30.51%。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中化控股集團已編製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及無保留意見加強調事項及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中化控股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中化控股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中化控股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中化控股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中化控股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中化控股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中化控股集團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游淑芬




會計師

林柏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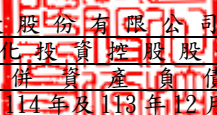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7246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50706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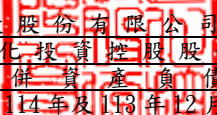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3 月 3 0 日


 中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中化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729,497	6	\$ 588,011	5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六)				
	動		-	-	95,413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333,986	3	307,388	2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七	116,929	1	188,927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1,466,325	12	1,475,893	1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40,982	-	18,861	-
1197	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	六(十)	647	-	-	-
1200	其他應收款		16,476	-	22,718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189,359	1	236,450	2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43,854	-	46,728	-
130X	存貨	六(四)	2,708,659	22	2,851,044	2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11,483	1	64,851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5,758,197</u>	<u>46</u>	<u>5,896,284</u>	<u>46</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五)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6,496	1	329,968	2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六(六)				
	流動		134,866	1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及七	1,428,849	12	1,514,958	1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及八	3,952,523	32	4,077,315	32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	369,122	3	375,299	3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八	114,082	1	117,248	1
1780	無形資產		10,215	-	12,42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八)	211,676	2	214,045	2
194D	長期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	六(十)	3,492	-	-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六(十一)(十六)及				
		八	297,671	2	232,117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6,688,992</u>	<u>54</u>	<u>6,873,371</u>	<u>54</u>
1XXX	資產總計		<u>\$ 12,447,189</u>	<u>100</u>	<u>\$ 12,769,655</u>	<u>100</u>

(續次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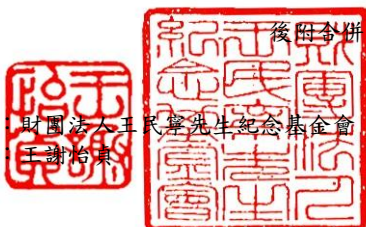

 中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中化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二)及八	\$ 2,007,743	16	\$ 1,381,789	11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三)	380,000	3	88,992	1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二)	39,937	-	31,026	-		
2150	應付票據		807	-	1,208	-		
2170	應付帳款	七	750,296	6	908,706	7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四)	720,125	6	756,753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74,126	1	54,637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54,789	-	48,023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五)及八	-	-	25,200	-		
2365	退款負債—流動	六(二十二)	58,706	1	94,638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3,091	-	24,668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4,099,620</u>	<u>33</u>	<u>3,415,640</u>	<u>27</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五)及八	240,800	2	1,290,300	10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53,379	1	156,291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302,766	3	306,252	2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九)(十六)	38,992	-	51,821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735,937</u>	<u>6</u>	<u>1,804,664</u>	<u>14</u>		
2XXX	負債總計		<u>4,835,557</u>	<u>39</u>	<u>5,220,304</u>	<u>41</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八)	1,497,656	12	1,490,405	12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九)	5,907,847	48	5,971,603	47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二十)	11,362	-	-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22,767	2	188,958	1		
3350	未分配盈餘		252,494	2	113,624	1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二十一)	(173,841)	(2)	(222,767)	(2)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八)	(146,631)	(1)	(32,304)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7,571,654</u>	<u>61</u>	<u>7,509,519</u>	<u>59</u>		
36XX	非控制權益		<u>39,978</u>	<u>-</u>	<u>39,832</u>	<u>-</u>		
3XXX	權益總計		<u>7,611,632</u>	<u>61</u>	<u>7,549,351</u>	<u>59</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2,447,189</u>	<u>100</u>	<u>\$ 12,769,655</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
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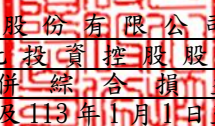


經理人：王厚凱



會計主管：江顯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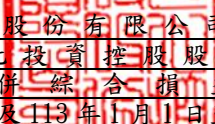



 中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中化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4 年 度		113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二)及七	\$ 8,570,113	100	\$ 8,918,894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二十六) 及七	(5,252,776)	(61)	(5,512,100)	(61)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3,317,337	39	3,406,794	39
營業費用	六(二十六)				
6100 推銷費用		(2,000,816)	(23)	(2,166,848)	(24)
6200 管理費用		(409,933)	(5)	(439,681)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78,446)	(6)	(501,357)	(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十二(二)	512	-	465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888,683)	(34)	(3,107,421)	(35)
6900 營業利益		428,654	5	299,373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三)及七	10,514	-	10,560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四)	96,156	1	78,162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五)	(10,438)	(-)	(6,776)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七)	(61,849)	(1)	(64,295)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43,957)	-	68,808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9,574)	-	86,459	1
7900 稅前淨利		419,080	5	385,832	5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八)	(119,086)	(1)	(66,770)	(1)
8200 本期淨利		\$ 299,994	4	\$ 319,062	4

(續次頁)


 中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中化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4 年 度			113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六)	\$ 17,221	-	\$ 28,201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六(五)(二十一)	(11,713)	-	(146,626)	(1)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7,656	-	6,619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稅	六(二十八)	(3,445)	-	(5,641)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9,719	-	117,447	(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六(二十一)	2,491	-	40,304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二十一)	1,061	-	(847)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 得稅	六(二十一) (二十八)	(498)	-	(8,061)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總額		3,054	-	31,396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2,773	-	(\$ 86,051)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12,767	4	\$ 233,011	3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300,070	4	\$ 317,348	4	
8620	非控制權益		(76)	-	1,714	-	
			\$ 299,994	4	\$ 319,062	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312,621	4	\$ 230,974	3	
8720	非控制權益		146	-	2,037	-	
			\$ 312,767	4	\$ 233,011	3	
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九)	\$ 2.39		\$ 2.4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2.38		\$ 2.48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財團法人王民寧先生紀念基金會
代表人：王謝浩真

經理人：王厚凱

會計主管：江顯杰

中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中化物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3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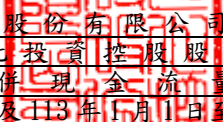
附註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資本公積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	其他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其他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換算之兌換差額	未實現損益				
113 年 度															
1月1日餘額	\$ 2,980,811	\$ 578,416	\$ 67,842	\$ 1,844	\$ -	\$ 777,269	\$ 188,958	\$ 3,012,349	(\$ 116,566)	(\$ 30,507)	\$ -	(\$ 28,054)	\$ 7,432,362	\$ 38,051	\$ 7,470,413
本期淨利	-	-	-	-	-	-	-	317,348	-	-	-	-	317,348	1,714	319,06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五)(二十一)	-	-	-	-	-	-	30,587	31,396	(148,357)	-	-	(86,374)	323	(86,05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347,935	31,396	(148,357)	-	-	230,974	2,037	233,011
11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派	六(二十)														
法定盈餘公積		-	-	-	-	34,383	-	(34,383)	-	-	-	-	-	-	-
現金股利		-	-	-	-	-	-	(149,041)	-	-	-	-	(149,041)	-	(149,041)
子公司取得母公司發放之現金股利		-	-	296	-	-	-	-	-	-	-	-	296	-	296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與帳面價值差額		-	-	-	112	-	-	(883)	-	-	-	-	(771)	(256)	(1,027)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六(五)(二十一)	-	-	-	-	-	-	(41,267)	-	41,267	-	-	-	-	-
買回庫藏股		-	-	-	-	-	-	-	-	-	-	(4,637)	(4,637)	-	(4,637)
賣出庫藏股		-	(51)	-	-	-	-	-	-	-	-	387	336	-	336
依股份轉換協議轉換影響數	(1,490,406)	5,323,144	-	-	-	(811,652)	-	(3,021,086)	-	-	-	-	-	-	-
12月31日餘額	\$ 1,490,405	\$ 5,901,560	\$ 68,087	\$ 1,956	\$ -	\$ -	\$ 188,958	\$ 113,624	(\$ 85,170)	(\$ 137,597)	\$ -	(\$ 32,304)	\$ 7,509,519	\$ 39,832	\$ 7,549,351
114 年 度															
1月1日餘額	\$ 1,490,405	\$ 5,901,560	\$ 68,087	\$ 1,956	\$ -	\$ -	\$ 188,958	\$ 113,624	(\$ 85,170)	(\$ 137,597)	\$ -	(\$ 32,304)	\$ 7,509,519	\$ 39,832	\$ 7,549,351
本期淨利		-	-	-	-	-	-	300,070	-	-	-	-	300,070	(76)	299,99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五)(二十一)	-	-	-	-	-	-	21,735	3,054	(12,238)	-	-	12,551	222	12,77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321,805	3,054	(12,238)	-	-	312,621	146	312,767
11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派	六(二十)														
法定盈餘公積		-	-	-	-	11,362	-	(11,362)	-	-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33,809	(33,809)	-	-	-	-	-	-	-
現金股利		-	-	-	-	-	-	(59,571)	-	-	-	-	(59,571)	-	(59,571)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六(十九)(二十)	(89,356)	-	-	-	-	-	-	-	-	-	-	(89,356)	-	(89,356)
買回庫藏股	六(十八)	-	-	-	-	-	-	-	-	-	-	(114,327)	(114,327)	-	(114,327)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六(五)(二十一)	-	-	-	-	-	-	(78,193)	-	78,193	-	-	-	-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六(十九)	-	-	-	7,606	-	-	-	-	-	-	-	7,606	-	7,606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六(十七)(十八)(十九)(二十一)	7,251	-	-	-	17,692	-	-	-	-	(24,943)	-	-	-	-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七)(二十一)	-	-	-	-	-	-	-	-	-	4,860	-	4,860	-	4,860
子公司取得母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九)	-	-	302	-	-	-	-	-	-	-	-	302	-	302
12月31日餘額	\$ 1,497,656	\$ 5,812,204	\$ 68,389	\$ 9,562	\$ 17,692	\$ 11,362	\$ 222,767	\$ 252,494	(\$ 82,116)	(\$ 71,642)	(\$ 20,083)	(\$ 146,631)	\$ 7,571,654	\$ 39,978	\$ 7,611,632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胡國法
代表人：王國怡

經理人：王厚凱


會計主管：江顯杰


 中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中化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4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419,080	\$ 385,83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二十五) (二十六) 339,777	343,641
攤銷費用	六(二十六) 7,346	11,119
股份基礎給付	六(十七) (二十六) 4,860	-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十二(二) (512)	(465)
備抵銷貨折讓增加	14,575	5,213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七) 61,849	64,295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三) (10,514)	(10,560)
股利收入	六(五)(二十四) (2,280)	(12,913)
使用權資產轉租利益	六(七)(二十五) (215)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利益	六(二十五) -	(81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43,957	(68,80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二十五) (1,213)	(1,12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含關係人及非關係人)	43,488	93,865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非關係人)	(14,553)	85,837
應收融資租賃款	105	-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及非關係人)	40,333	37,485
存貨	143,500	(256,375)
其他流動資產	(49,591)	(13,40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8,911	(16,903)
應付票據	(401)	(1,170)
應付帳款	(159,010)	38,431
其他應付款	(30,012)	138,575
退款負債-流動	(35,932)	13,552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1,791)	4,743
其他非流動負債	13,804	(27,77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825,561	812,271
收取之利息	10,383	7,784
支付之利息	(63,824)	(64,202)
支付之所得稅	(98,439)	(115,303)
退還之所得稅	4,497	11,133
收取之股利	62,420	98,86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40,598	750,550

(續次頁)


 中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中化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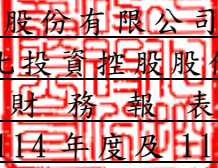
附註	114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應收資金融通款減少(增加)	\$ 9,500	(\$ 21,001)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22,275)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68,887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六(五)	(97)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六(五)	151,652	135,968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六(五)	1,521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七	(463)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到期還本	89,820	-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34,730)	-
採用權益法投資清算退回股款 六(七)及七	-	25,349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三十)	(211,024)	(315,32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327	6,449
購置無形資產	(761)	(3,663)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9,599)	34,918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2,983	(36,64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8,871)	(127,33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六(三十一)	625,954	(137,724)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六(三十一)	291,008	(21,892)
租賃本金償還 六(三十一)	(50,489)	(46,511)
長期借款本期舉借數 六(三十一)	283,000	1,220,000
長期借款本期償還數 六(三十一)	(1,357,700)	(1,353,500)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六(三十一)	(9,444)	8,441
發放現金股利 六(二十)	(148,927)	(149,041)
買回庫藏股 六(十八)	(114,326)	(4,637)
賣出庫藏股	-	336
與非控制權益交易支付之對價	-	(1,02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80,924)	(485,555)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9,317)	5,63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41,486	143,29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88,011	444,71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29,497	\$ 588,01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財團法人王民寧先生紀念基金會
 代表人：王謝治真

經理人：王厚凱

會計主管：江顯杰


中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中化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一)本公司(原名：中化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3 年 9 月 2 日設立並同日於臺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於民國 114 年 7 月 9 日更名為中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二)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化製藥」)於民國 113 年 5 月 28 日股東會暨本公司發起人會議決議申請設立本公司，並以股份轉換方式由本公司取得中化製藥 100%股權，股份轉換對價係以中化製藥每 1 股普通股換發本公司 0.5 股普通股，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9 月 2 日完成股份轉換交易，中化製藥成為本公司 100%持股之子公司並終止股票上市及停止公開發行。本公司之普通股股票則同日起以股票代碼「3716」於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掛牌交易。
- (三)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醫藥品及保健用品之產銷及相關醫療器材之進口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5 年 3 月 5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4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民國114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5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涉及依賴自然電力的合約」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11冊	民國115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註)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9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貨幣」	民國116年1月1日

註：金管會於民國 114 年 9 月 25 日之新聞稿中宣布公開發行公司將於民國 117 年度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8 號(以下簡稱 IFRS 18)；另企業如有提前適用 IFRS 18 之需求，亦得於金管會認可 IFRS 18 後，選擇提前適用 IFRS 18 規定。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8 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8 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並更新綜合損益表之架構，及新增管理績效衡量之揭露，並強化運用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之彙總及細分原則。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資產及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值，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之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該個體之權利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資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備註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中化控股股份 有限公司	中國化學製藥 股份有限公司 (中化製藥)	西藥及保健 用品之生產 及販賣	100.00	100.00	註1
中化控股股份 有限公司	中化裕民健康 事業股份有限 公司(中化裕民)	西藥及醫療 器材批發	100.00	-	註4
中化控股股份 有限公司	信望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信望投資)	一般投資業	100.00	-	註3
中國化學製藥 股份有限公司	中化裕民健康 事業股份有限 公司(中化裕民)	西藥及醫療 器材批發	-	100.00	註4
中國化學製藥 股份有限公司	中化銀髮事業 股份有限公司 (中化銀髮)	西藥、醫療 器材批發及 居家照護	100.00	100.00	
中國化學製藥 股份有限公司	Chunghwa Holding Co., Ltd. (Chunghwa)	專業投資公 司	100.00	100.00	
中國化學製藥 股份有限公司	台容開發股份 有限公司(台容)	玻璃、塑膠 等容器之製 造及販賣	71.64	71.64	
中化裕民健康 事業股份有限 公司	中化生醫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中化生醫)	清潔用品製 造業	75.23	75.23	
Chunghwa Holding Co., Ltd.	蘇州中化藥品 工業有限公司 (蘇州中化)	西藥製劑及 保健用品之 生產及販賣 業務	100.00	100.00	
蘇州中化藥品 工業有限公司	蘇州中化裕民 醫藥有限公司 (蘇州裕民)	西藥製劑及 醫療器材之 批販與販賣	100.00	100.00	
蘇州中化藥品 工業有限公司	上海裕厚商貿 有限公司(原名 ：蓓福(上海) 商貿有限公司)	醫療器材之 批販與販賣	100.00	100.00	
蘇州中化藥品 工業有限公司	蘇州中化樂活 健康產業有限 公司(蘇州樂活)	健康食品之 電商銷售	100.00	100.00	
蘇州中化藥品 工業有限公司	中化樂活健康 (香港)有限 公司(香港樂 活健康)	生技產品代 理銷售	100.00	100.00	註2

註 1: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9 月 2 日設立，並以股份轉換方式取得中化製藥 100% 股權成為本集團之最終母公司，因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本集團視為自始合併中化製藥及子公司，並編製比較期間合併財務報表。

註 2: 香港樂活健康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投入資本。

註 3: 信望投資係於民國 114 年 6 月 5 日設立。

註 4: 中化製藥於民國 114 年 6 月 30 日組織重組，改由中化控股 100% 持有中化裕民。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重大非控制權益。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於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聯合協議之聯合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3)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具有將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者。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銀行承兌匯票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八)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九)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十)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一)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二)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力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三)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應收租賃款/營業租賃(出租人)

1. 依據租賃契約之條件，當租賃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由承租人承擔時，分類為融資租賃。

(1) 於租賃開始時，按租賃投資總額(包含原始直接成本)認列為「應收租賃款」，應收租賃款總額與現值間之差額認列為「融資租賃之未賺得融資收益」。

(2) 後續採有系統及合理之基礎將融資收益分攤於租賃期間，以反映出出租人持有租賃投資淨額之固定報酬率。

(3) 與期間相關之租賃給付(不包括服務成本)沖減租賃投資總額，以減少本金及未賺得融資收益。

2.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四)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十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6.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關聯企業，進行減損測試，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作為單一資產，比較其可回收金額（使用價值或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孰高者）與帳面金額，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將包含於投資之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之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認列。

(十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合資

本集團採用權益法認列其於合資之權益。本集團與合資間交易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合資權益之比例銷除；惟若證據顯示資產之淨變現價值減少或資產發生減損損失，則立即認列全數損失。本集團對任一合資之損失份

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合資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合資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十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值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值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3年	～	61年
機器設備	3年	～	29年
運輸設備	5年	～	16年
其他設備	2年	～	21年

(十八)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 (3) 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 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九) 無形資產

1. 蘇州中化藥品工業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蘇州中化」）購入之專利權，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用直線法在受益期間內平均攤銷。
2. 中化製藥及中化裕民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化裕民」）購入之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耐用年限為 5 年。

(二十)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二十一) 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二十二)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三)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四) 財務保證合約

本集團簽訂之財務保證合約係指特定債務人於債務到期無法依原始或修改後之債務工具條款償還債務時，本集團必須支付特定給付以歸墊持有人所發生損失之合約。於原始認列時按交易日之公允價值調整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現時義務所須支出之最佳估計，與原始認列之金額減除已認列之累計攤銷的餘額，二者孰高者衡量。

(二十五)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包含除役負債)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

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

(二十七)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之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及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

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八）庫藏股票

1. 子公司持有之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九）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三十）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零售

- A. 本集團製造並代理銷售醫藥等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B. 本集團對銷售之部分產品提供退回權，依據歷史經驗採用期望值法估計相關退款負債，後續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新評估假設之有效性，並更新估計退貨金額。

C.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2. 勞務收入

孫公司－中化銀髮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化銀髮」）係提供居家照護服務。勞務收入係依提供服務之時數與價格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認列為收入。

(三十一)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長期預付租金有關之政府補助，做為該資產帳面金額之減項，於資產耐用年限內透過折舊費用之減少將補助認列於損益。

(三十二) 企業合併-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

1. 由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對於共同控制下之企業合併(組織重組)並無明確規定，故本集團依照我國已發布之相關解釋函與問答集之規定，採用帳面價值法，並視為自始合併而編製比較財務報表，不受設立日之限制。
2. 本集團依據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100)基秘字第390號函之規定，除將與組織重組資產負債相關之權益項目按原金額轉列外，超過本公司新發行股本及前述應延續之權益項目之餘額則調整增加資本公積。

(三十三)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值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值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此情形。

(二) 重要會計估計值及假設

1. 退款負債-估計銷貨退回

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獲利過程完成時認列。相關退款負債-估計銷貨退回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之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於產品出售當期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且本集團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認列之退款負債-估計銷貨退回請詳附註六(二十二)。

2. 存貨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請詳附註六(四)。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4,046	\$ 3,934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680,541	530,341
約當現金-定期存款	44,910	53,736
	<u>\$ 729,497</u>	<u>\$ 588,011</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項</u>	<u>目</u>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	\$ -
評價調整		-	-
	<u>\$</u>	<u>-</u>	<u>\$ -</u>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	\$ 766
混合工具(註)	-	49
	<u>\$ -</u>	<u>\$ 815</u>

註：孫公司-蘇州中化於民國 113 年 3 月與銀行簽訂 1 個月期人民幣結構式存款合約計\$22,040(人民幣 5,000 仟元)，因該結構式存款嵌入衍生工具，且主合約係屬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故將整體混合合約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結構式存款已於民國 113 年 4 月到期。

2.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 334,422	\$ 308,368
減：備抵損失	(436)	(980)
	<u>\$ 333,986</u>	<u>\$ 307,388</u>
應收帳款	\$ 1,622,252	\$ 1,617,103
減：備抵銷貨折讓	(144,612)	(130,037)
減：備抵損失	(11,315)	(11,173)
	<u>\$ 1,466,325</u>	<u>\$ 1,475,893</u>

1.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應收帳款</u>	<u>應收票據</u>	<u>應收帳款</u>	<u>應收票據</u>
未逾期	\$ 1,573,177	\$ 333,642	\$ 1,595,090	\$ 308,368
逾期1-90天	41,548	780	18,550	-
逾期91-180天	4,320	-	2,925	-
逾期181天以上	3,207	-	538	-
	<u>\$ 1,622,252</u>	<u>\$ 334,422</u>	<u>\$ 1,617,103</u>	<u>\$ 308,368</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與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含應收票據)及備抵損失餘額分別為\$1,974,670 及\$8,597。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票據及帳款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皆為其帳面金額。

4. 本集團帳列應收帳款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5. 相關信用風險說明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存貨

	114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985,945	(\$ 11,338)	\$ 974,607
材料	187,178	(1,544)	185,634
在製品	344,239	(1,167)	343,072
製成品	611,979	(19,178)	592,801
商品存貨	649,198	(36,653)	612,545
	<u>\$ 2,778,539</u>	<u>(\$ 69,880)</u>	<u>\$ 2,708,659</u>
	113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954,277	(\$ 8,537)	\$ 945,740
材料	175,599	(1,278)	174,321
在製品	341,734	(433)	341,301
製成品	737,246	(33,195)	704,051
商品存貨	727,165	(41,534)	685,631
	<u>\$ 2,936,021</u>	<u>(\$ 84,977)</u>	<u>\$ 2,851,044</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4年度	113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5,118,555	\$ 5,379,776
勞務成本	120,101	111,561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9,479)	(3,374)
存貨報廢損失	23,599	24,137
	<u>\$ 5,252,776</u>	<u>\$ 5,512,100</u>

本集團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因存貨市價回升及報廢以前年度已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因而認列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五)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上市櫃及興櫃公司股票	\$ 159,382	\$ 389,227
	非上市櫃股票	57,548	58,971
		<u>216,930</u>	<u>448,198</u>
	評價調整	(50,434)	(118,230)
		<u>\$ 166,496</u>	<u>\$ 329,968</u>

1. 本集團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股票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皆為其帳面金額。

2. 本集團於民國114年投資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計為\$1,521。
3. 本集團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出售公允價值分別為\$151,652 及 \$135,968 之股票投資，累積處分(利益)損失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分別為 (\$78,193)及(\$41,267)。
4. 本集團分別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間購入權益工具，投資金額分別為 \$97 及 \$0。
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項 目	114年度	113年度
<u>權益工具</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11,713	(\$ 146,626)
累積損失因除列轉列(稅後淨額)		
保留盈餘	(\$ 78,193)	(\$ 41,267)
認列於損益之股利收入		
於本期期末仍持有者	\$ 1,550	\$ 12,232
於本期內除列者	730	681
	<u>\$ 2,280</u>	<u>\$ 12,913</u>

(六)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定期存款	\$ -	\$ 95,413
非流動項目：		
定期存款	\$ 134,866	\$ -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利息收入	\$ 2,541	\$ 2,762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134,866 及 \$95,413。
3. 本集團未有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4.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本集團投資定期存單之交易對象為信用品質良好之金融機構，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投資公司名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中化合成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化合成)	\$ 903,990	\$ 987,475
中日合成化學股份有限公司(中日合成)	516,506	519,603
中化健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化健康)	6,442	3,960
無錫濟瑞醫藥科技有限公司(無錫濟瑞)	1,911	3,920
	<u>\$ 1,428,849</u>	<u>\$ 1,514,958</u>

1. 關聯企業

(1)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基本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持股比率		關係之性質	衡量方法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中化合成	台灣	28.05%	27.82%	供應商	權益法
中日合成	台灣	21.99%	21.99%	財務投資	權益法

(2)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資產負債表

	中化合成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1,058,883	\$ 1,441,225
非流動資產	3,258,470	3,321,513
流動負債	(356,706)	(425,288)
非流動負債	(873,307)	(980,510)
淨資產總額	<u>\$ 3,087,340</u>	<u>\$ 3,356,940</u>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u>\$ 903,990</u>	<u>\$ 987,475</u>
	中日合成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2,292,150	\$ 2,463,482
非流動資產	615,861	607,666
流動負債	(407,183)	(519,015)
非流動負債	(64,511)	(101,740)
淨資產總額	<u>\$ 2,436,317</u>	<u>\$ 2,450,393</u>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u>\$ 516,506</u>	<u>\$ 519,603</u>

綜合損益表

	中化合成	
	114年度	113年度
收入	\$ 804,878	\$ 1,347,375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243,847)	\$ 53,032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7,508	15,72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36,339)	\$ 68,753
自關聯企業收取之股利	\$ 4,133	\$ 17,260

	中日合成	
	114年度	113年度
收入	\$ 2,547,781	\$ 3,033,826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209,652	\$ 349,35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5,154	17,8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34,806	\$ 367,150
自關聯企業收取之股利	\$ 54,722	\$ 68,694

(3) 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經營結果之份額彙總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本期淨損	(\$ 6,766)	(\$ 7,334)

(4)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如下：

關聯企業名稱	114年度	113年度
中化合成	(\$ 83,286)	(\$ 659)
中日合成	46,095	76,810
中化健康	(4,376)	(7,273)
無錫濟瑞	(2,390)	(74)
	(\$ 43,957)	\$ 68,804

(5)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中化合成係有公開報價，其公允價值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720,607 及\$731,395。

(6) 本集團持有中化合成 28.05%股權，為該公司單一最大股東，因考量中化合成先前股東會其他股東之參與程度及重大議案表決權數記錄，顯示本集團無實際能力主導攸關活動，故判斷對該公司不具控制，僅具重大影響。

2. 合資

(1) 本集團重大合資之基本資訊如下：

1. 本集團與巨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蘇州天健雲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合資設立 Trium Therapeutics Co.,Ltd 研發新型藥劑，持股比例為 40%，已於民國 112 年 4 月投入\$24,372(美金 800,000 元)投資款。因蘇州天健雲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未完成相關增資程序，故持股比率由 40%變更為 57.14%，另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2 月 1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結束 Trium Therapeutics Co.,Ltd 之營運，並

於民國 113 年 5 月 24 日經所有合資方共同決議解散 Trium Therapeutics Co.,Ltd，並於民國 113 年 5 月 28 日收回投資款計 \$25,349。

2. 本集團對 Trium Therapeutics Co.,Ltd 持股超過 50%，惟合資協議中關於公司攸關活動決策由所有合資方共同決議，對其不具實質控制力，故未列為合併個體。

(2) 本集團重大合資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綜合損益表

	<u>114年度</u>	<u>113年1月1日至5月24日</u>
收入	\$ -	\$ -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 -	\$ 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7

(3) 採用權益法之合資損益之份額如下：

<u>被投資公司名稱</u>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Trium Therapeutics Co., Ltd	\$ -	\$ 4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4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其他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021,812	\$ 3,577,674	\$ 1,610,150	\$ 41,681	\$ 113,032	\$ 1,372,199	\$ 7,736,548	
累計折舊	-	(1,727,106)	(988,606)	(33,458)	-	(910,063)	(3,659,233)	
	<u>\$ 1,021,812</u>	<u>\$ 1,850,568</u>	<u>\$ 621,544</u>	<u>\$ 8,223</u>	<u>\$ 113,032</u>	<u>\$ 462,136</u>	<u>\$ 4,077,315</u>	
1月1日	\$ 1,021,812	\$ 1,850,568	\$ 621,544	\$ 8,223	\$ 113,032	\$ 462,136	\$ 4,077,315	
增添	-	13,265	65,418	4,022	22,785	54,343	159,833	
移轉	-	3,532	37,917	20	(55,369)	13,900	-	
處分	-	-	-	(86)	-	(1,028)	(1,114)	
折舊費用	-	(104,740)	(81,681)	(2,931)	-	(90,890)	(280,242)	
政府補助款(註2)	-	-	-	-	(2,460)	-	(2,460)	
淨兌換差額	-	(218)	(179)	(20)	29	(421)	(809)	
12月31日	<u>\$ 1,021,812</u>	<u>\$ 1,762,407</u>	<u>\$ 643,019</u>	<u>\$ 9,228</u>	<u>\$ 78,017</u>	<u>\$ 438,040</u>	<u>\$ 3,952,523</u>	
12月31日								
成本	\$ 1,021,812	\$ 3,529,191	\$ 1,698,379	\$ 41,557	\$ 78,017	\$ 1,412,228	\$ 7,781,184	
累計折舊	-	(1,766,784)	(1,055,360)	(32,329)	-	(974,188)	(3,828,661)	
	<u>\$ 1,021,812</u>	<u>\$ 1,762,407</u>	<u>\$ 643,019</u>	<u>\$ 9,228</u>	<u>\$ 78,017</u>	<u>\$ 438,040</u>	<u>\$ 3,952,523</u>	

113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其他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021,812	\$ 3,599,064	\$ 1,464,504	\$ 41,160	\$ 132,628	\$ 1,251,156	\$ 7,510,324
累計折舊	-	(1,626,922)	(907,944)	(32,610)	-	(822,710)	(3,390,186)
	<u>\$ 1,021,812</u>	<u>\$ 1,972,142</u>	<u>\$ 556,560</u>	<u>\$ 8,550</u>	<u>\$ 132,628</u>	<u>\$ 428,446</u>	<u>\$ 4,120,138</u>
12月31日	\$ 1,021,812	\$ 1,972,142	\$ 556,560	\$ 8,550	\$ 132,628	\$ 428,446	\$ 4,120,138
增添	-	33,262	78,990	2,908	84,878	108,606	308,644
移轉	-	11,213	71,163	-	(104,877)	22,501	-
重分類(註4)	-	(63,785)	-	-	-	-	(63,785)
處分	-	-	(39)	(581)	-	(4,701)	(5,321)
折舊費用	-	(105,144)	(87,808)	(2,742)	-	(92,459)	(288,153)
政府補助款(註2)	-	-	-	-	-	(2,333)	(2,333)
淨兌換差額	-	2,880	2,678	88	403	2,076	8,125
12月31日	<u>\$ 1,021,812</u>	<u>\$ 1,850,568</u>	<u>\$ 621,544</u>	<u>\$ 8,223</u>	<u>\$ 113,032</u>	<u>\$ 462,136</u>	<u>\$ 4,077,315</u>
12月31日							
成本	\$ 1,021,812	\$ 3,577,674	\$ 1,610,150	\$ 41,681	\$ 113,032	\$ 1,372,199	\$ 7,736,548
累計折舊	-	(1,727,106)	(988,606)	(33,458)	-	(910,063)	(3,659,233)
	<u>\$ 1,021,812</u>	<u>\$ 1,850,568</u>	<u>\$ 621,544</u>	<u>\$ 8,223</u>	<u>\$ 113,032</u>	<u>\$ 462,136</u>	<u>\$ 4,077,315</u>

註：1.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2. 本集團取得政府補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款時，做為帳面金額之減項，於資產耐用年限內透過折舊費用之減少將補助認列於損益。

3. 本集團向財團法人仁濟院承租台北市襄陽路23號土地，租賃期間原為民國104年1月1日至民國113年12月31日，依約按月支付租金\$259至\$322。本集團於民國113年度重新簽訂租賃契約，租賃期間為114年1月1日至118年12月31日，依約按月支付租金\$322。另依合約規定到期如不再續約時，應無條件拆除承租土地之建築物並予以歸還，截至民國114年12月31日止，該建築物尚未折減餘額計\$47,148。

4. 本集團於民國113年將持有之房屋及建築出租他人，依使用性質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金額為\$63,785。

(九)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建物、機器設備、公務車及多功能事務機，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50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土地	\$ 47,128	\$ 50,969
房屋	261,721	276,559
機器設備	39,327	43,341
運輸設備(公務車)	5,795	4,430
生財器具	15,151	-
	<u>\$ 369,122</u>	<u>\$ 375,299</u>
	114年度	113年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土地	\$ 3,874	\$ 4,000
房屋	43,121	41,333
機器設備	3,994	4,106
運輸設備(公務車)	4,088	2,740
生財器具	1,201	-
	<u>\$ 56,278</u>	<u>\$ 52,179</u>

3. 本集團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64,373 及 \$41,247。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7,079	\$ 6,720
屬低價值之費用	2,086	7,212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22,179	15,464
來自轉租使用權資產之收益	215	-

5. 本集團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81,833 及 \$75,907。

6. 租賃延長之選擇權

(1) 本集團租賃合約中屬辦公大樓土地類型之租賃標的，包含了本集團可行使之延長選擇權，於租賃合約中簽訂該條款係為提高本集團營運靈活之管理。

(2)本集團於決定租賃期間時，係將所有行使延長選擇權，會產生經濟誘因的事實和情況納入考量。當發生對行使延長選擇權或不行使終止選擇權之評估的重大事件發生時，則租賃期間將重新估計。

(3)基於行使延長選擇權之評估，使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皆增加\$16,492。

7.孫公司-蘇州中化取得當地政府補助產業發展引導基金\$110,460(人民幣22,950 仟元)，並做為土地使用權取得成本(原帳列「長期預付租金」)之減項，於民國 108 年轉列「使用權資產」，於土地使用權之使用年限內透過折舊費用之減少將補助認列於損益。

8.本集團因承租部分建物依合約負有拆卸、移除或復原所在地點之義務，故依拆除、移除或復原所在地點預期產生之成本之現值認列除役負債，截至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帳列除役負債分別為\$4,671 及\$4,604(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攤銷之利息費用分別為\$67 及\$66。

(十)租賃交易－出租人

1.本集團出租之標的資產包括建物，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為 6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

2.本集團以融資租賃出租建物，依據租賃合約之條款，租賃期間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租賃投資淨額之融資收益	\$ 18	\$ -

3.本集團以融資租賃出租之未折現租賃給付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不超過1年	\$ 743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2,971
超過5年	<u>743</u>
合計	<u>\$ 4,457</u>

4.本集團以融資租賃出租之未折現租賃給付與租賃投資淨額之調節資訊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流動</u>	<u>非流動</u>	<u>流動</u>	<u>非流動</u>
未折現租賃給付	\$ 743	\$ 3,714	\$ -	\$ -
未賺得融資收益	(96)	(222)	-	-
租賃投資淨額	<u>\$ 647</u>	<u>\$ 3,492</u>	<u>\$ -</u>	<u>\$ -</u>

(十一) 其他非流動資產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預付設備款	\$ 82,671	\$ 34,071
存出保證金	75,600	55,993
長期預付貨款	-	36,856
長期預付費用	7,080	9,147
預付無形資產	102,090	99,210
確定福利資產	21,170	1,483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9,060	26,104
減：累計減損	-	(30,747)
	<u>\$ 297,671</u>	<u>\$ 232,117</u>

(十二) 短期借款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金融機構借款		
擔保借款	\$ 1,084,000	\$ 681,000
信用借款	923,743	700,789
	<u>\$ 2,007,743</u>	<u>\$ 1,381,789</u>
利率區間	1.85%~2.545%	1.75%~2.545%

1. 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分別 \$37,786 及 \$31,508。
2. 本集團截至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上開短期借款額度除附註八所述者外，並已分別開立 \$2,541,410 及 \$1,820,000 之本票作為擔保。

(十三) 應付短期票券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商業本票	\$ 380,000	\$ 89,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	(8)
	<u>\$ 380,000</u>	<u>\$ 88,992</u>
利率區間	1.55%~1.82%	1.46%~1.72%

1. 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分別 \$9,349 及 \$11,098。
2. 上開短期票券係由票券公司及金融機構保證發行以供短期資金週轉之用，截至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上開應付短期票券額度已分別開立 \$780,000 及 \$821,000 之本票作為擔保。

(十四) 其他應付款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46,293	\$ 360,451
應付董事及員工酬勞	69,403	65,000
應付費用	186,523	216,097
應付佣金	54,380	49,290
應付工程設備款	34,776	38,688
其他應付款項	28,750	27,227
	<u>\$ 720,125</u>	<u>\$ 756,753</u>

(十五) 長期借款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金融機構借款		
擔保借款	\$ 240,800	\$ 395,500
信用借款	-	920,000
	<u>240,800</u>	<u>1,315,500</u>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25,200)
	<u>\$ 240,800</u>	<u>\$ 1,290,300</u>
利率區間	1.95%~2.01%	1.99%~2.01%

1. 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分別 \$7,520 及 \$14,922。
2. 信用借款及擔保借款償還期間係自民國 115 年起至 118 年止。
3. 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 2,379,200	\$ 2,387,251
一年以上到期	825,000	600,000
	<u>\$ 3,204,200</u>	<u>\$ 2,987,251</u>

截至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上開長期借款額度已分別開立 \$720,000 及 \$1,310,000 之本票做為擔保。

4. 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六) 退休金

1. (1)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6%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

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01,625)	(\$ 432,90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414,730	424,044
	<u>\$ 13,105</u>	<u>(\$ 8,861)</u>
淨確定福利負債(表列 其他非流動負債)	(\$ 8,065)	(\$ 10,344)
淨確定福利資產(表列 其他非流動資產)	21,170	1,483
	<u>\$ 13,105</u>	<u>(\$ 8,861)</u>

(3)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
114年			
1月1日餘額	(\$ 432,905)	\$ 424,044	(\$ 8,861)
當期服務成本	(986)	-	(986)
利息(費用)收入	(6,087)	5,963	(124)
	<u>(439,978)</u>	<u>430,007</u>	<u>(9,971)</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	-	31,227	31,227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502)	-	(502)
經驗調整	(13,506)	-	(13,506)
	<u>(14,008)</u>	<u>31,227</u>	<u>17,219</u>
提撥退休基金	-	5,857	5,857
支付退休金	52,361	(52,361)	-
12月31日餘額	<u>(\$ 401,625)</u>	<u>\$ 414,730</u>	<u>\$ 13,105</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3年			
1月1日餘額	(\$ 473,305)	\$ 407,599	(\$ 65,706)
當期服務成本	(1,437)	-	(1,437)
利息(費用)收入	(5,188)	4,603	(585)
	(479,930)	412,202	(67,728)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37,324	37,324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227)	-	(227)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1,006	-	1,006
經驗調整	(9,902)	-	(9,902)
	(9,123)	37,324	28,201
提撥退休基金	-	14,098	14,098
支付退休金	56,148	(39,580)	16,568
12月31日餘額	(\$ 432,905)	\$ 424,044	(\$ 8,861)

(4)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折現率	1.16%~1.20%		1.36%~1.42%	
未來薪資增加率	1.00%		1.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業第六回經驗生命表。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5%	減少0.5%	增加0.5%	減少0.5%
114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176)	\$ 1,345	\$ 1,333	(\$ 1,183)
113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440)	\$ 1,581	\$ 1,579	(\$ 1,452)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6)本集團於民國 115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2,322。

(7)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 年。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蘇州中化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其提撥比率皆為 16%。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3)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03,791 及\$98,461。

(十七)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14 年度，本集團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仟股)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A	114.8.8	725	3年	註

本集團無償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既得期間內不得轉讓，不得參與或取得以下相關權利，包括但不限於：股息、紅利及資本公積之受配權、現金增資認股權等。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或死亡，於離職生效或死亡日當日即視為未符既得條件，本集團將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

註：部分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係於授予後屆滿一及二年服務期間立即分別既得 33%，其餘 34%於屆滿三年服務期間後既得。授予後 3 年一次性計算既得股數比例，既得股數比例依公司營運成果指標達成情形計算。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單位：仟股)

	114年	113年
1月1日期初流通在外股數	-	-
本期給與股數(註)	725	-
12月31日期末流通在外股數	725	-

註：本期給與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係以給與日民國 114 年 8 月 8 日之股票收盤價格作為公允價值之衡量。

3. 本集團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係採用給與日股價減除履約價格估計認股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仟股)	股價 (元)	履約 價格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值 (元)
限制員工權利新 股計畫-A	114.8.8	725	34.4	-	-	3年	-	-	34.4

4.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4,860	\$ -

(十八) 股本

1.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9 月 2 日透過轉換股份之方式，以中化製藥每 1 股普通股換發本公司 0.5 股普通股，取得中化製藥 100% 股權，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5,000,000，實際發行普通股 149,766 仟股(含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725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1,497,656，每股面額 10 元。
2. 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 8 月 8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無償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 725 仟股，新股發行基準日為民國 114 年 8 月 8 日，每股認購價格為新台幣 0 元，本次發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於員工達成既得條件除限制股份轉讓權利及無配股、配息權外，餘與其他已發行普通股相同。
3.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視為自始合併編製比較期間財務報表之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如下：(單位：仟股)

	114年度	113年度
1月1日	148,514	297,253
庫藏股買回	(3,098)	(129)
庫藏股賣出	-	16
依股份轉換協議轉換影響數	-	(148,626)
發行員工限制權利新股	725	-
12月31日	146,141	148,514

4.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及持有本公司及股份轉換前中化製藥之股份皆為 21,027 仟股。
5. 本公司收回庫藏股情形如下：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回原因	114年12月31日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子公司-台容開發	長期投資	414	\$ 28,054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註)	3,211	118,577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回原因	113年12月31日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子公司-台容開發	長期投資	414	\$ 28,054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113	4,250

註：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14 年 8 月 8 日、民國 114 年 4 月 9 日及民國 113 年 12 月 26 日經董事會決議收回庫藏股並轉讓股份予員工，民國 114 年 10 月 9 日、民國 114 年 6 月 9 日及民國 114 年 2 月 26 日止買回期間已屆滿，於民國 114 年第四季買回庫藏股股數為 3,098 仟股，買回金額為 \$114,327 仟元。

- (1)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 (2)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 (3)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五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6. 本公司原於民國 114 年 3 月 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私募方式發行普通股或國內可轉換公司債(包括有擔保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實際發行或得轉換股數，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視資本市場狀況以不超過已發行股份股數總額之百分之二十(即不超過 29,953,122 股)之普通股額度內辦理之，本公司於民國 115 年 3 月 5 日經董事會決議前案不予執行外，並於同次董事會決議以相同條件通過以私募方式發行普通股或國內可轉換公司債(包括有擔保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截至民國 115 年 3 月 30 日止，本年度私募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十九) 資本公積

	114年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 交易	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	其他		
				實際取得或處分 子公司股權與 帳面價值差額	認列對子 公司所有 權益變動數	關聯企業 股權淨值 變動數
1月1日	\$5,901,560	\$68,087	\$ -	\$ 112	\$ 1,844	\$ -
子公司取得母公司 發放之現金股利	-	302	-	-	-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關聯企業及合資 之變動數	-	-	-	-	-	7,606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17,692	-	-	-
資本公積分配現金 ()	89,356	-	-	-	-	-
12月31日	<u>\$5,812,204</u>	<u>\$68,389</u>	<u>\$ 17,692</u>	<u>\$ 112</u>	<u>\$ 1,844</u>	<u>\$ 7,606</u>

113年

			其他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交易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與帳面價值差額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1月1日	\$ 578,416	\$ 67,842	\$ -	\$ 1,844
處分庫藏股票	-	(51)	-	-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與帳面價值差額	-	-	112	-
子公司取得母公司發放之現金股利	-	296	-	-
依股份轉換協議轉換影響數	5,323,144	-	-	-
12月31日	\$ 5,901,560	\$ 68,087	\$ 112	\$ 1,844

1. 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民國 107 年 10 月 26 日發佈之 IFRS 問答集及(100)基秘字第 390 號函之規定，民國 113 年 9 月 2 日本公司與中化製藥之股份轉換交易視為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本公司實為中化製藥之延續，除將中化製藥資產負債相關之權益項目按原金額轉列外，超過本公司股本及前述應延續之權益項目之餘額則調整增加資本公積。
2.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得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二十)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次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盈餘，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得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外，分派股東紅利時，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東紅利 50%，但現金股利低於 0.1 元時，則改以股票股利發放之。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之部分為限。
3. (1)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如附註六(十七)所述，本公司實為中化製藥之延續，因首次採用IFRSs時，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

4. 本公司於民國114年5月27日及民國113年5月28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113年度及112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民國113年度		民國112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 (元)	金額	每股股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1,362	-	\$ 34,383	-
特別盈餘公積	33,809	-	-	-
現金股利	59,571	0.4	149,041	0.5
	<u>\$ 104,742</u>		<u>\$ 183,424</u>	

5. 本公司於民國114年5月27日經股東會決議，擬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每股新台幣0.6元，共計配發\$89,356。
6. 本公司於民國115年3月5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114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民國114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4,361	-
現金股利	145,830	1.0
	<u>\$ 170,191</u>	

前述民國114年度盈餘分派案，截至民國115年3月30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上述有關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派相關資訊可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一) 其他權益項目

	114年			總計
	未實現評價損益	外幣換算	員工未賺得酬勞	
1月1日	(\$ 137,597)	(\$ 85,170)	\$ -	(\$ 222,767)
評價調整：				
- 集團	(11,713)	-	-	(11,713)
- 關聯企業	(525)			(525)
- 評價調整轉出保留 盈餘	78,193	-	-	78,193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	2,491	-	2,491
- 集團之稅額	-	(498)	-	(498)
- 關聯企業	-	1,061	-	1,061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24,943)	(24,943)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	4,860	4,860
12月31日	<u>(\$ 71,642)</u>	<u>(\$ 82,116)</u>	<u>(\$ 20,083)</u>	<u>(\$ 173,841)</u>
	113年			總計
	未實現評價損益	外幣換算		
1月1日	(\$ 30,507)	(\$ 116,566)	(\$ 147,073)	
評價調整：				
- 集團	(146,626)	-	(146,626)	
- 關聯企業	(1,731)	-	(1,731)	
- 評價調整轉出保留 盈餘	41,267	-	41,267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	40,304	40,304	
- 集團之稅額	-	(8,061)	(8,061)	
- 關聯企業	-	(847)	(847)	
12月31日	<u>(\$ 137,597)</u>	<u>(\$ 85,170)</u>	<u>(\$ 222,767)</u>	

(二十二) 營業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銷售合約收入	\$ 8,396,612	\$ 8,762,235
勞務合約收入	173,501	156,659
	<u>\$ 8,570,113</u>	<u>\$ 8,918,894</u>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提供於某一時點移轉及隨時間逐步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區域：

114年度	台灣區	中國地區	其他地區	合計
銷售合約	\$ 6,507,936	\$ 1,537,939	\$ 350,737	\$ 8,396,612
勞務合約	173,272	229	-	173,501
	<u>\$ 6,681,208</u>	<u>\$ 1,538,168</u>	<u>\$ 350,737</u>	<u>\$ 8,570,113</u>

113年度	台灣區	中國地區	其他地區	合計
銷售合約	\$ 6,355,120	\$ 2,101,850	\$ 305,265	\$ 8,762,235
勞務合約	155,813	846	-	156,659
	<u>\$ 6,510,933</u>	<u>\$ 2,102,696</u>	<u>\$ 305,265</u>	<u>\$ 8,918,894</u>

2. 合約負債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1月1日
合約負債			
- 藥品銷售合約	\$ 39,937	\$ 31,026	\$ 47,929

3.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金額分別計 \$15,699 及 \$40,075。

4. 本集團因銷售部分具有退貨權商品而認列之退款負債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1月1日	\$ 94,638	\$ 81,085
本期新增	2,127	44,318
本期使用	(38,059)	(30,765)
12月31日	<u>\$ 58,706</u>	<u>\$ 94,638</u>

(二十三) 利息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2,143	\$ 2,28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利息收入	2,541	2,762
其他利息收入	5,830	5,512
	<u>\$ 10,514</u>	<u>\$ 10,560</u>

(二十四) 其他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租金收入	\$ 6,575	\$ -
股利收入	2,280	12,913
補助收入	17,467	20,803
其他收入－其他	69,834	44,446
	<u>\$ 96,156</u>	<u>\$ 78,162</u>

(二十五)其他利益及損失

	114年度		113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1,213	\$	1,128
使用權資產轉租利益		215		-
淨外幣兌換損失	(4,822)	(5,4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利益		-		815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	(3,257)	(3,309)
其他	(3,787)		-
	(\$	10,438)	(\$	6,776)

(二十六)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性質別 \ 功能別	114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653,712	\$ 1,121,316	\$ 1,775,028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587	4,273	4,860
勞健保費用	69,752	90,921	160,673
退休金費用	40,931	63,970	104,901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5,435	71,473	116,908
折舊費用	224,498	112,022	336,520
攤銷費用	788	6,558	7,346

性質別 \ 功能別	113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644,610	\$ 1,102,910	\$ 1,747,520
勞健保費用	64,053	85,242	149,295
退休金費用	39,421	61,062	100,483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53,888	68,006	121,894
折舊費用	227,434	112,898	340,332
攤銷費用	640	10,479	11,119

1. 依本公司民國 114 年 5 月 27 日股東會通過修訂後之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 1% 至 15%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3% 為董事酬勞；其員工酬勞數額中，應提撥不低於 10% 為基層員工分派酬勞。
2. (1)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 9 月 2 日(設立日)至 12 月 31 日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7,003 及 \$5,328；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7,000 及 \$2,417，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2) 民國 114 年度係以本年度之獲利情況，員工酬勞按 5.28% 及董事酬勞按 2.17% 估列。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為 \$17,003 及 \$7,000，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3)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3 年 9 月 2 日(設立日)至 12 月 31 日員工酬勞估列金額為\$5,328;董事酬勞估列金額為\$2,417,與民國 113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並已於民國 114 年度實際配發。

3.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七)財務成本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54,690	\$ 57,504
非金融機構借款	13	5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7,079	6,720
除役負債利息費用	67	66
	<u>\$ 61,849</u>	<u>\$ 64,295</u>

(二十八)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03,743	\$ 62,505
未分配盈餘加徵	4,212	4,863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數	15,379	(452)
當期所得稅總額	<u>123,334</u>	<u>66,916</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4,248)	(146)
遞延所得稅總額	<u>(4,248)</u>	<u>(146)</u>
所得稅費用	<u>\$ 119,086</u>	<u>\$ 66,770</u>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 498	(\$ 8,061)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3,445	(5,641)
所得稅費用	<u>\$ 3,943</u>	<u>(\$ 13,702)</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14年度	113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83,715	\$ 78,984
按稅法規定應剔除項目之所得影響	8,199 (17,615)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9,180	5,281
未分配盈餘加徵	4,212	4,863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7,321) (4,291)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數	15,379 (452)
最低稅負制之所得稅影響數	5,722	-
所得稅費用	<u>\$ 119,086</u>	<u>\$ 66,770</u>

3. 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4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淨兌換差額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7,028	(\$ 3,157)	\$ -	(\$ 72)	\$ 13,799
銷貨折讓毛利影響	26,124	2,915	-	-	29,039
銷貨退回毛利影響	6,323	(2,587)	-	-	3,736
呆帳損失超限數	10,946	(1,716)	-	23	9,253
未實現銷貨毛利	24,864	3,229	-	-	28,093
未實現費用	20,264	(8,040)	-	61	12,285
淨確定福利負債	9,048	(50)	-	-	8,998
權益法投資損失	25,669	2,865	-	-	28,534
減損損失	6,139	-	-	-	6,139
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折舊	1,664	1,459	-	58	3,181
政府補助收入	17,985	(709)	-	27	17,303
確定福利義務 之再衡量數	11,815	-	(3,445)	-	8,370
國外營運機構 換算調整數	11,347	-	(498)	-	10,849
其他	2,175	15	-	-	2,190
課稅損失	22,654	7,112	-	141	29,907
小計	<u>\$ 214,045</u>	<u>\$ 1,336</u>	<u>(\$ 3,943)</u>	<u>\$ 238</u>	<u>\$ 211,676</u>

		114年				
		認列於其他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淨兌換差額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5,319)	(\$ 2,593)	\$ -	\$ -	(\$ 7,912)	
權益法投資收益	(77,201)	5,737	-	-	(71,464)	
土地重估增值	(65,411)	-	-	-	(65,411)	
淨確定福利負債	(8,360)	(232)	-	-	(8,592)	
小計	(\$ 156,291)	\$ 2,912	\$ -	\$ -	(\$ 153,379)	
合計	\$ 57,754	\$ 4,248	(\$ 3,943)	\$ 238	\$ 58,297	
		113年				
		認列於其他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淨兌換差額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8,529	(\$ 1,685)	\$ -	\$ 184	\$ 17,028	
銷貨折讓毛利影響	25,081	1,043	-	-	26,124	
銷貨退回毛利影響	5,483	840	-	-	6,323	
呆帳損失超限數	11,370	(434)	-	10	10,946	
未實現銷貨毛利	28,930	(4,066)	-	-	24,864	
未實現費用	23,337	(3,500)	-	427	20,264	
淨確定福利負債	9,909	(861)	-	-	9,048	
權益法投資損失	24,694	975	-	-	25,669	
減損損失	6,139	-	-	-	6,13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3,437	(1,881)	-	108	1,664	
政府補助收入	17,694	(326)	-	617	17,985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17,456	-	(5,641)	-	11,815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調整數	19,408	-	(8,061)	-	11,347	
其他	2,354	(184)	-	5	2,175	
課稅損失	6,688	15,684	-	282	22,654	
小計	\$ 220,509	\$ 5,605	(\$ 13,702)	\$ 1,633	\$ 214,045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4,109)	(\$ 1,210)	\$ -	\$ -	(\$ 5,319)	
權益法投資收益	(74,553)	(2,648)	-	-	(77,201)	
土地重估增值	(65,411)	-	-	-	(65,411)	
淨確定福利負債	(6,759)	(1,601)	-	-	(8,360)	
小計	(\$ 150,832)	(\$ 5,459)	\$ -	\$ -	(\$ 156,291)	
合計	\$ 69,677	\$ 146	(\$ 13,702)	\$ 1,633	\$ 57,754	

4. 本集團國內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最後扣抵
			所得稅資產部分	年度
104	核定數	\$ 42,789	\$ 42,789	114
105	核定數	14,030	14,030	115
106	核定數	9,951	9,951	116
107	核定數	8,810	8,810	117
110	核定數	50	50	120
111	核定數	6,184	6,184	121
112	核定數	8,399	8,399	122
113	申報數	45,537	17,347	123
114	估計數	23,687	9,674	124
		<u>\$ 159,437</u>	<u>\$ 117,234</u>	

113 年 12 月 31 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最後扣抵
			所得稅資產部分	年度
104	核定數	\$ 42,789	\$ 42,789	114
105	核定數	14,030	14,030	115
106	核定數	9,951	9,951	116
107	核定數	8,810	8,810	117
110	核定數	50	50	120
111	核定數	6,184	6,184	121
112	申報數	19,463	19,463	122
113	估計數	46,977	18,554	123
		<u>\$ 148,254</u>	<u>\$ 119,831</u>	

5. 子公司蘇州中化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相關金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最後扣抵年度
		所得稅資產金額		
112	\$ 113,123	\$ -		117
113	17,361	-		118
	<u>\$ 130,484</u>	<u>\$ -</u>		

113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最後扣抵年度
		所得稅資產金額		
112	\$ 113,123	\$ -		117

6. 本集團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84,013	\$ 85,443

7.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9 月 2 日設立，故尚未核定營利事業所得稅。本集團其餘國內子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12 年度。

(二十九) 每股盈餘

	114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之本期淨利	\$ 300,070	125,484	\$ 2.39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之本期淨利	\$ 300,070	125,48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 通股之影響：員工酬勞	-	467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125	
屬於母公司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300,070	126,076	\$ 2.38
113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之本期淨利	\$ 317,348	127,565	\$ 2.49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之本期淨利	\$ 317,348	127,56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 通股之影響：員工酬勞	-	247	
屬於母公司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317,348	127,812	\$ 2.48

(三十)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4年度		113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59,833	\$	308,644
減：期初預付設備款 (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34,071)	(36,702)
加：期末預付設備款 (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82,671		34,071
加：期初應付工程設備款 (表列其他應付款)		38,688		49,842
減：期末應付工程設備款 (表列其他應付款)	(34,776)	(38,688)
加：期初長期應付工程設備款 (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8,299		8,787
減：期末長期應付工程設備款 (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7,160)	(8,299)
減：遞延政府補助	(2,460)	(2,333)
本期支付現金	\$	<u>211,024</u>	\$	<u>315,322</u>

(三十一)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應付				存入	來自籌資活動
	短期借款	短期票券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保證金	之負債總額
114年1月1日	\$1,381,789	\$ 88,992	\$1,315,500	\$ 354,275	\$ 28,575	\$ 3,169,131
舉借/增加	2,103,148	708,008	283,000	64,373	-	3,158,529
償還/支付	(1,477,194)	(417,000)	(1,357,700)	(50,489)	(9,444)	(3,311,827)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	-	(10,608)	-	(10,608)
匯率影響之變動	-	-	-	4	80	84
114年12月31日	<u>\$2,007,743</u>	<u>\$ 380,000</u>	<u>\$ 240,800</u>	<u>\$ 357,555</u>	<u>\$ 19,211</u>	<u>\$ 3,005,309</u>
	應付				存入	來自籌資活動
	短期借款	短期票券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保證金	之負債總額
113年1月1日	\$1,519,513	\$ 110,884	\$1,449,000	\$ 358,343	\$ 19,566	\$ 3,457,306
舉借/增加	1,967,193	899,500	1,220,000	41,247	8,517	4,136,457
償還/支付	(2,104,917)	(921,392)	(1,353,500)	(46,511)	(76)	(4,426,396)
匯率影響之變動	-	-	-	1,196	568	1,764
113年12月31日	<u>\$1,381,789</u>	<u>\$ 88,992</u>	<u>\$1,315,500</u>	<u>\$ 354,275</u>	<u>\$ 28,575</u>	<u>\$ 3,169,131</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關係
中化合成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化合成)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中日合成化學股份有限公司(中日合成)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中化健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化健康)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無錫濟瑞醫藥科技有限公司(無錫濟瑞)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Trium Therapeutics Co., Ltd(Trium)	本集團之合資(註)
互裕股份有限公司(互裕)	本集團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瑪迦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瑪迦得)	本集團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磐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磐石)	本集團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暖時光職能治療所(暖時光)	其他關係人
王謝怡貞	本集團之主要管理階層

註：已於民國 113 年 5 月 24 日解散。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商品銷售：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 互裕	\$ 179,566	\$ 182,780
— 瑪迦得	48	-
關聯企業	3,441	2,637
	<u>\$ 183,055</u>	<u>\$ 185,417</u>

(1) 中化製藥銷售人工關節產品予由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之交易價格，係按進口成本加計 4%，因行業特性，其收款期間 240 天較一般交易為長。

(2) 本集團對一般客戶銷貨收款期間為月結 120 天至 180 天，對於關係人之收款條件及交易價格，除上段所述者外，與其同等級之客戶相當，惟部分收款仍有延遲情形。

2. 進貨

	114年度	113年度
商品購買：		
關聯企業	<u>\$ 37,726</u>	<u>\$ 34,877</u>

本集團對關係人之進貨，係按一般商業條件辦理，並於進貨後 3~4 個月內以匯款方式支付，惟部分付款仍有延遲情形。

3. 應收帳款及票據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及票據：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 之個體－互裕 關聯企業	\$ 186,572	\$ 244,420
	<u>15</u>	<u>31</u>
	186,587	244,451
減：備抵損失	(28,676)	(36,663)
合 計	<u>\$ 157,911</u>	<u>\$ 207,788</u>

- (1) 本集團對一般客戶之收款期限為 120 天至 180 天，由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之收款期限為 240 天，對超過收款期限之關係人票據，經董事會決議為資金貸與，業已轉列為「其他應收款－關係人」，並取得由該公司董事長提供擔保之保證書，相關資訊請詳附註七(二)5(1)「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之資金貸與。
- (2)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與關係人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及備抵損失餘額分別為 \$240,820 及 \$36,122。
-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對關係人之應收票據及帳款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皆為其帳面金額。
- (4)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帳齡分析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應收帳款</u>	<u>應收票據</u>	<u>應收帳款</u>	<u>應收票據</u>
未逾期	\$ 48,422	\$ 109,932	\$ 22,184	\$ 97,288
逾期1-90天	-	28,233	-	54,776
逾期91-180天	-	-	-	70,203
	<u>\$ 48,422</u>	<u>\$ 138,165</u>	<u>\$ 22,184</u>	<u>\$ 222,267</u>

4. 應付帳款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	\$ 9,297	\$ 14,412

本集團對關係人之進貨，係按一般商業條件辦理，並於進貨後 3~4 個月內以匯款方式支付，惟部分付款仍有延遲情形。

5. 其他應收款

(1)A. 資金貸與關係人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 之個體－互裕		
逾期應收帳款及票據轉列	\$ 129,356	\$ 159,342
其他應收款		
應收資金融通款	91,500	101,000
	220,856	260,342
減：備抵損失	(31,882)	(23,901)
	\$ 188,974	\$ 236,441

B. 利息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 之個體－互裕	\$ 5,665	\$ 5,496

(2)應收利息、租金、勞務及代收代付款項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互裕	\$ 378	-
關聯企業	7	9
	\$ 385	\$ 9

6. 取得金融資產

帳列項目	交易股數	交易標的	114年度 取得價款
關聯企業－ 無錫濟瑞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無錫濟瑞醫藥 科技有限公司	\$ 463

民國 113 年度：無此情形。

7. 處分金融資產

帳列項目	交易股數 (仟股)	交易標的	113年度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合資-Trium 採權益法之投資	8,000	Trium Therapeutics Co., Ltd	\$ 25,349	\$ -

本集團於民國 113 年 5 月 24 日經所有合資方共同決議解散 Trium Therapeutics Co., Ltd，又於民國 113 年 5 月 28 日收回投資款計 \$25,349。

民國 114 年度：無此情形。

8. 提供關係人背書保證情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 之個體－互裕	\$ 250,600	\$ 252,600

本集團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背書保證餘額中，因合約展期前先行提報董事會決議 \$72,300，本集團實際所承擔對互裕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風險為 \$178,300。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13,616	\$ 126,778
退職後福利	1,315	1,702
股份基礎給付	3,154	-
	\$ 118,085	\$ 128,480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土地、房屋及建築 (表列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	\$ 2,635,692	\$ 2,647,454	長短期借款、進貨等
存出保證金 (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75,600	55,993	租賃、押標金及法院 保證金等
	\$ 2,711,292	\$ 2,703,447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

1. 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 2 月接獲財團法人證券投資及期貨交易人保護中心來函，請子公司-中化製藥依最高法院判決向相對人應賠償本公司之金額進行強制執行，本公司刻正與相對人進行還款協商程序，已於民國 115 年 2 月取得相對人之切結書，承諾在未經本公司事前書面同意，相對人不得就名下所持之中化控股及中化合成股票進行各種形式之處分行為。
2. 本集團子公司蘇州中化藥品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4 年 5 月與南京海納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南京海納)發生技術委託開發合同糾紛，本公司為開發注射用鹽酸羅沙替丁醋酸酯(規格 75mg)將與專案相關的開發、生產許可批件申請及商業化量產生產等技術服務工作委託給海納醫藥。本公司為被告人，南京海納請求本公司支付合同進度款項 \$2,919 及逾期利息 \$268，並繼續履行合同推進項目申報；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 7 月提起反訴，請求反訴被告南京海納解除合同，並返還技術服

務費\$9,749、違約金\$523及賠償物料費\$3,743，本案已於民國115年2月14日由江蘇省南京市江北新區人民法院判決本公司支付逾期付款利息\$18、南京海納返還技術服務費並賠償物料損失合計\$6,282並駁回雙方其他訴求。本案於民國115年3月提起上訴，進入二審程序。

(二) 承諾事項

1. 因購買機器設備、廠房工程、無形資產及諮詢服務已簽訂合約，截至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尚未支付價款金額分別為\$324,471及\$207,936，其中諮詢服務合約中部分另需按計畫效益支付一定比例之績效費用。
2. 已開立信用狀而未使用金額截至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分別為\$13,360及\$51,002。
3. 開立本票金額截至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分別為\$4,041,410及\$3,951,000。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 私募有價證券請詳附註六(十八)。
2. 盈餘分配請詳附註六(二十)6說明。
3. 本公司於民國115年3月5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無償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共計8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截至民國115年3月30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十二、其他

(一) 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之計算為總借款（包括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流動及非流動借款」）扣除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之計算為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加上債務淨額。

本集團於民國114年之策略維持與民國113年相同，均係致力將負債資本比率維持在40%以下。於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總借款	\$ 2,628,543	\$ 2,786,281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729,497)	(588,011)
債務淨額	1,899,046	2,198,270
總權益	7,611,632	7,549,351
總資本	\$ 9,510,678	\$ 9,747,621
負債資本比率	20%	23%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 166,496	\$ 329,96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729,497	588,01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34,866	95,413
應收票據	450,915	496,315
應收帳款	1,507,307	1,494,754
其他應收款	205,835	259,168
存出保證金(表列其他 非流動資產)	75,600	55,993
	\$ 3,270,516	\$ 3,319,622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007,743	\$ 1,381,789
應付短期票券	380,000	88,992
應付票據	807	1,208
應付帳款	750,296	908,706
其他應付款	720,125	756,753
存入保證金	19,211	28,575
長期應付款項(表列其他 非流動負債)	7,160	8,299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 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240,800	1,315,500
	\$ 4,126,142	\$ 4,489,822
租賃負債(包含流動與非流動)	\$ 357,555	\$ 354,275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中心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中心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金、人民幣及日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資訊如下：

114年12月31日

	<u>外幣(仟元)</u>	<u>匯率</u>	<u>帳面金額</u> <u>(新台幣)</u>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日幣：新台幣	\$ 164,892	0.2007	\$ 33,094
美金：新台幣	1,228	31.40	38,559
日幣：人民幣	13,340	0.0447	2,548
美金：人民幣	827	6.99	24,70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日幣：新台幣	\$ 52,685	0.2007	\$ 10,574
美金：新台幣	3,958	31.40	124,281

113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日幣：新台幣	\$ 219,637	0.2101	\$ 46,146
美金：新台幣	807	32.78	26,453
日幣：人民幣	16,314	0.0469	3,426
美金：人民幣	1,870	7.32	61,29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日幣：新台幣	\$ 86,843	0.2101	\$ 18,246
美金：新台幣	2,263	32.78	74,181

C.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認列之未實現兌換(損)益彙總金額分別為(\$577)及 \$14,695。

D.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4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日幣：新台幣	1%	\$ 331	\$ -
美金：新台幣	10%	3,856	-
日幣：人民幣	1%	25	-
美金：人民幣	10%	2,470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日幣：新台幣	1%	\$ 106	\$ -
美金：新台幣	10%	12,428	-

113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日幣：新台幣	1%	\$ 461	\$ -
美金：新台幣	10%	2,645	-
日幣：人民幣	1%	34	-
美金：人民幣	10%	6,130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日幣：新台幣	1%	\$ 182	\$ -
美金：新台幣	1%	742	-

價格風險

- A.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興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損失或利益分別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減少或增加 \$1,665 及 \$3,300。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長期借款、短期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集團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本集團之借款主係為浮動利率。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及美金計價。
- B. 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若借款利率變動 0.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2,103 及 \$2,229，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減少或增加所致。

(2) 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的合約現金流量，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時，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D.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及根據過往實際收款情形，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1-180 天時，視為已發生違約。
- E. 本集團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 F. 本集團按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及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G. 本集團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集團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未有已沖銷且仍具追索活動之債權。
- H.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如下：
(1)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信用優良，故預期之損失率為 0.2%，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帳面總額分別為 \$15、\$31 及 \$7、\$9，皆未提列備抵損失。
(2) 本集團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之預期損失率為 15%，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帳面總額及備抵損失如下：
- | 應收款項及票據： | 114年12月31日 | 113年12月31日 |
|-------------|-------------------|-------------------|
|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 \$ 186,572 | \$ 244,420 |
| 減：備抵損失 | (28,676) | (36,663) |
| | <u>\$ 157,896</u> | <u>\$ 207,757</u> |

其他應收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 221,234	\$ 260,342
減：備抵損失	(31,882)	(23,901)
	\$ 189,352	\$ 236,441

(3) 本集團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票據及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未逾期	逾期 1至90天	逾期 91至180天	逾期 181天以上	合計
<u>114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1%~1.05%	0.02%~ 10.08%	0.02%~100%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1,906,819	\$ 42,328	\$ 4,320	\$ 3,207	\$ 1,956,674
備抵損失	4,155	2,135	2,254	3,207	11,751
		逾期 1至90天	逾期 91至180天	逾期 181天以上	合計
<u>113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2%~0.91%	0.02%~ 18.56%	0.02%~100%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1,903,458	\$ 18,550	\$ 2,925	\$ 538	\$ 1,925,471
備抵損失	8,105	1,133	2,377	538	12,153

I.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4年	
	應收票據及帳款	其他應收款
1月1日	\$ 48,816	\$ 23,901
減損損失迴轉	(512)	-
重分類	(7,981)	7,981
匯率影響數	104	-
12月31日	\$ 40,427	\$ 31,882
	113年	
	應收票據及帳款	其他應收款
1月1日	\$ 44,719	\$ 28,378
減損損失迴轉	(465)	-
重分類	4,477	(4,477)
匯率影響數	85	-
12月31日	\$ 48,816	\$ 23,901

(3) 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中心予以彙總。集團財務中心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B.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4年12月31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 502,238	\$ 1,511,234	\$ -	\$ -	\$ -
應付短期票券	380,000	-	-	-	-
應付票據	807	-	-	-	-
應付帳款	585,147	165,149	-	-	-
其他應付款	678,954	41,171	-	-	-
租賃負債	15,423	45,323	65,737	145,739	110,994
長期應付款項 (表列其他非 流動負債)	-	-	1,953	5,207	-
長期借款	1,051	180,921	22,122	41,881	-
存入保證金	130	18,363	718	-	-
財務承諾合約	178,300	-	-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3年12月31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 83,746	\$ 1,303,132	\$ -	\$ -	\$ -
應付短期票券	39,000	50,000	-	-	-
應付票據	755	453	-	-	-
應付帳款	749,274	159,432	-	-	-
其他應付款	640,083	116,670	-	-	-
租賃負債	13,604	39,986	52,711	121,044	150,280
長期應付款項 (表列其他非 流動負債)	-	-	1,953	5,858	488
長期借款	10,106	22,459	1,228,905	66,845	-
存入保證金	-	27,243	-	1,332	-
財務承諾合約	173,300	-	-	-	-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存入保證金、長期應付款項、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及租賃負債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其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1. 說明。
2.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及興櫃股票投資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投資之結構式存款嵌入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3. 本集團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公允價值分別為 \$208,108 及 \$211,210，上開公允價值主係根據該不動產鄰近地區之類似物件市場成交價格評估而得。
4.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4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 63,792	\$ -	\$ 102,704	\$ 166,496
113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 231,545	\$ -	\$ 98,423	\$ 329,968

(2)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A.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市(櫃)及興櫃公司股票

市場報價

收盤價

- B.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
- C.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本集團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 D.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集團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集團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5. 下表列示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114年	113年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
1月1日	\$ 98,423	\$ 97,898
本期新增	97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減資退回股款	(1,521)	-
評價調整	5,575	(964)
匯率影響數	130	1,489
12月31日	<u>\$ 102,704</u>	<u>\$ 98,423</u>

6.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中心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另，由財務中心訂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評價政策、評價程序及確認符合相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

7.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4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與公允價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值關係
創投公司等股票	\$ 102,704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不適用
	113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與公允價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值關係
創投公司等股票	\$ 98,423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不適用

8.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民國 114 年度之重大交易相關事項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請詳附表三。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

上：請詳附表四。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6.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請詳附表六。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八。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董事會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

本集團董事會以地區別之角度經營業務並評估部門績效。

(二) 部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u>114年度</u>	<u>臺灣</u>	<u>中國大陸</u>	<u>調整及消除</u>	<u>總計</u>
外部收入	\$ 6,971,064	\$ 1,599,049	\$ -	\$ 8,570,113
部門間收入	2,918,784	-	(2,918,784)	-
應報導部門收入	<u>\$ 9,889,848</u>	<u>\$ 1,599,049</u>	<u>(\$ 2,918,784)</u>	<u>\$ 8,570,113</u>
調整前部門稅前淨利	\$ 627,746	(\$ 25,740)	(\$ 138,969)	\$ 463,037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 (損)益	371,538	(2,391)	(413,104)	(43,957)
應報導部門稅前淨利	<u>\$ 999,284</u>	<u>(\$ 28,131)</u>	<u>(\$ 552,073)</u>	<u>\$ 419,080</u>
應報導部門資產	<u>\$10,847,911</u>	<u>\$ 1,599,278</u>		<u>\$12,447,189</u>
部門損益包含： 折舊及攤銷	<u>\$ 297,660</u>	<u>\$ 49,463</u>		<u>\$ 347,123</u>

113年度	臺灣	中國大陸	調整及消除	總計
外部收入	\$ 6,764,307	\$ 2,154,587	\$ -	\$ 8,918,894
部門間收入	2,807,661	-	(2,807,661)	-
應報導部門收入	\$ 9,571,968	\$ 2,154,587	(\$ 2,807,661)	\$ 8,918,894
調整前部門稅前淨利	(\$ 5,884)	\$ 11,134	\$ 311,774	\$ 317,024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 (損)益	583,732	(74)	(514,850)	68,808
應報導部門稅前淨利	\$ 577,848	\$ 11,060	(\$ 203,076)	\$ 385,832
應報導部門資產	\$ 11,054,037	\$ 1,715,618		\$ 12,769,655
部門損益包含：				
折舊及攤銷	\$ 288,111	\$ 66,649		\$ 354,760

(三)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本期應報導部門稅前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相同，故無須調節。

(四)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醫藥品及保健用品之產銷。收入餘額明細組成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醫藥及保健用品產銷	\$ 8,396,612	\$ 8,762,235
其他	173,501	156,659
	\$ 8,570,113	\$ 8,918,894

(五)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6,681,208	\$ 4,349,471	\$ 6,510,933	\$ 4,385,042
中國	1,538,168	456,408	2,102,696	481,586
其他	350,737	-	305,265	-
	\$ 8,570,113	\$ 4,805,879	\$ 8,918,894	\$ 4,866,628

註：收入以客戶所在國家為基礎歸類。

(六)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來自每一客戶之營業收入均未達損益表營業收入金額之 10%，故不適用。

中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原名：中化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餘額 (註2)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3)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名稱 價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備註
1	中國化學製藥(股)公司	互裕(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 160,030	\$ 129,356	\$ 129,356	2.01%	1	\$ 179,563	-	\$ 19,882	註5 \$ -	\$ 179,563	\$ 2,138,463	註4(1)、 (2)
1	中國化學製藥(股)公司	中化控股(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100,000	-	-	2.00%	2	-	營運週轉	-	-	1,069,232	2,138,463	註4(2)
1	蘇州中化藥品工業有限公司	蘇州中化裕民醫藥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	Y	45,859	34,575	34,575	-	2	-	營運週轉	-	-	181,830	363,660	註4(3)
2	台容開發(股)公司	互裕(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48,000	11,500	11,500	2.30%	2	-	營運週轉	-	-	46,720	46,720	註4(4)、 註5
3	中化裕民健康事業(股)公司	互裕(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101,000	80,000	80,000	2.10%	2	-	營運週轉	12,000	-	107,048	214,097	註4(5)、 註5

註1：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3：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有下列兩種：

(1)有業務往來者。

(2)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等。

註4：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限額及總額如下：

(1)與本公司及子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最近一年或當年度截至資金貸與時本公司與其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2)中化製藥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限額以不超過中化製藥淨值15%為限；中化製藥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中化製藥淨值30%為限。

(3)蘇州中化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限額以不超過蘇州中化淨值15%為限；蘇州中化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蘇州中化淨值30%為限。

(4)台容開發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限額以不超過台容開發淨值40%為限；台容開發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台容開發淨值40%為限。

(5)中化裕民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限額以不超過中化裕民淨值15%為限；中化裕民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中化裕民淨值30%為限。

註5：由該公司董事長提供足額保證。

中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原名：中化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背書保證以 財產設定擔 保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關係 (註2)	公司名稱											
1	中國化學製藥(股)公司	1	互裕(股)公司	\$ 179,563	\$ 321,600	\$ 250,600	\$ 178,300	\$ -	3.52%	\$ 3,564,105	N	N	N	註3、4 及5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基於公司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30%為限，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個別背書保證之金額以不超過最近一年或當年度截至背書保證時本公司與其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註4：本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50%為限。

註5：最高背書保證餘額中143,300仟元係因合約展期前前提報董事會決議，實際本公司所承擔互裕公司保證風險為178,300仟元。

註6：期末背書保證餘額中72,300仟元係因合約展期前前提報董事會決議，實際本公司所承擔互裕公司保證風險為178,300仟元，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2.50%。

中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原名：中化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 (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民國114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 係	帳列科目	期		未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中國化學製藥(股)公司	股票	富邦媒體科技(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29,991	\$ 26,973	0.05%	\$ 26,973	無
	"	國際綠色處理(股)公司	-	"	111,237	1,927	5.21%	1,927	"
	"	中華開發生醫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2,434,286	32,835	1.71%	32,835	"
	"	巨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	2,938,458	36,819	3.70%	36,819	"
	股權	Seraph partners	-	"	-	6,554	2.96%	6,554	"
台容開發(股)公司	股票	中化控股(股)公司	本公司	"	413,941	13,826	0.28%	13,826	無
蘇州中化藥品工業有限公司	股權	昆山華創毅達生醫股權投資企業	-	"	-	61,387	2.37%	61,387	無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本表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判斷需列示之有價證券，帳面金額未達\$1,000者，不予以揭露。

中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原名：中化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估總進(銷) 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估總應收(付) 票據、帳款之比 率	
中國化學製藥(股)公司	中化裕民健康事業(股)公司	子公司	銷貨	\$ 2,904,982	67.63%	收款期間為 150天	係按雙方簽訂之採購 契約書報價表所議 定。	收款期間為150 天。	\$ 1,768,062	76.46%	
中國化學製藥(股)公司	互裕(股)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 公司為同一人	銷貨	179,563	4.18%	收款期間為 240天	因其銷貨項目特殊； 未有其他相同銷售； 售價為進口成本加計 4%。	因該公司行業特 性特殊，故其應 收票據之票期較 一般交易為長。	\$ 316,147	13.67%	

註：個別應付帳款交易未達\$100,000者，不予以揭露。

中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原名：中化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4年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備註
					金額	處理方式	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中國化學製藥(股)公司	互裕(股)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 316,147	0.50	\$ 157,589	取得該公司董事長出具之保證書，對尚未償還之貨款或票款負連帶清償責任。	\$ 9,329	\$ 48,558	
〃	中化裕民健康事業(股)公司	子公司	1,768,062	1.66	510,144	積極催收。	178,000	-	

中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原名：中化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1	中化製藥	中化裕民	3	銷貨	\$ 2,904,982	註4	33.90%
1	"	"	3	應收帳款	1,768,062	"	14.20%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其銷售價格係以雙方採購合約書之報價表所議訂定。銷貨收款期限為150天。

註5：母子公司間重要交易事項皆已沖銷。

註6：個別交易未達\$100,000者，不予以揭露。

中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原名：中化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中化控股(股)公司	中國化學製藥(股)公司	台灣	西藥及保健用品之生產及販賣	\$ 6,747,063	\$ 7,435,548	234,890,949	100.00	\$ 7,011	\$ 403	(\$ 112,637)	子公司
中化控股(股)公司	信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25,000	-	2,500,000	100.00	25	\$ -	-	子公司
中化控股(股)公司	中化裕民健康事業(股)公司	台灣	西藥及醫療器材批發	688,485	-	29,590,000	100.00	714	164	164	子公司
中國化學製藥(股)公司	台容開發(股)公司	台灣	玻璃、塑膠等容器之製造及販賣	226,920	226,920	4,376	71.64	83,418	(4,376)	-	孫公司(註1)
中國化學製藥(股)公司	Chunghwa Holding Co., Ltd	開曼群島	專業投資公司	910,384	910,384	44,485,000	100.00	1,200,198	(29,170)	-	孫公司(註1)
中國化學製藥(股)公司	中化銀髮事業(股)公司	台灣	西藥、醫療器材批發及居家照護	354,400	354,400	5,000,000	100.00	(2,321)	(10,223)	-	孫公司(註1)
中國化學製藥(股)公司	中日合成化學(股)公司	台灣	化學原料之製造及販賣	37,474	37,474	318,216	21.99	516,506	209,652	-	權益法評價
中國化學製藥(股)公司	中化合生成技(股)公司	台灣	化學原料之製造及販賣	563,849	563,849	21,575,064	28.05	903,990	(243,847)	-	權益法評價
中國化學製藥(股)公司	中化健康生技(股)公司	台灣	生物技術服務及保健產品之批發	54,480	54,480	2,483,250	31.04	6,442	(10,573)	-	權益法評價
中化裕民健康(股)公司	中化生醫科技(股)公司	台灣	清潔用品製造業	17,680	17,680	1,768,000	75.23	17,952	3,618	-	孫公司(註1)
蘇州中化藥品工業有限公司	中化樂活健康(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生技產品代理銷售	-	-	-	100.00	-	-	-	孫公司(註1)

註1：本公司未直接認列投資損益。

註2：被投資公司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請詳附表一至六。

中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原名：中化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 (註2)	期末投資帳面金 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備註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匯出	收回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蘇州中化藥品工業有限公司	西藥製劑及保健用品之生產及販賣業務	\$ 755,151	2	\$ 768,672	\$ -	\$ -	\$ 768,672	\$ (28,932)	100	(\$ 28,932)	\$ 1,202,377	\$ 472,412	註1(2)、註2(2)B及註7
蘇州中化裕民醫藥有限公司	西藥製劑及醫療器材之批發及販賣	132,149	3	-	-	-	-	(53,436)	100	-	(18,091)	-	註2(2)B、註3及註7
上海裕厚商貿有限公司(原名：蓓福(上海)商貿有限公司)	醫療器材之批發及販賣	200,070	3	-	-	-	-	(858)	100	-	6,827	-	註2(2)B、註4及註7
蘇州中化樂活健康產業有限公司	健康食品之電商銷售	87,156	3	-	-	-	-	(7,552)	100	-	22,159	-	註2(2)B、註5、註7
無錫濟瑞醫藥科技有限公司	原料藥之生產及販賣業務	23,451	3	-	-	-	-	(7,031)	34	-	1,912	-	註2(2)B、註6、註7

公司名稱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限額
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 296,260	\$ 769,143	\$ 4,276,926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透過Chunghwa Holding Co., Ltd轉投資蘇州中化藥品工業有限公司。
- (3)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A.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表。
B.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C.其他。

註3：係以蘇州中化藥品工業有限公司之資金人民幣30,000仟元直接進行投資。

註4：係以蘇州中化藥品工業有限公司之資金人民幣1,797仟元於民國105年6月購入上海裕厚商貿有限公司(原名：蓓福(上海)商貿有限公司)100%之股權，後於民國112年以蘇州中化藥品工業有限公司之資金人民幣41,278仟元直接進行增資。

註5：係以蘇州中化藥品工業有限公司之資金人民幣20,000仟元直接進行投資。

註6：係以蘇州中化裕民醫藥有限公司之資金人民幣1,802仟元取得無錫濟瑞醫藥科技有限公司34%之股權。

註7：本公司未直接認列投資損益。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50387 號

會員姓名： (1) 游淑芬

副簽證會計師名稱： (2) 林柏全

事務所名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03932533

事務所電話： (02)2729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 00227087

會員證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3711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4344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中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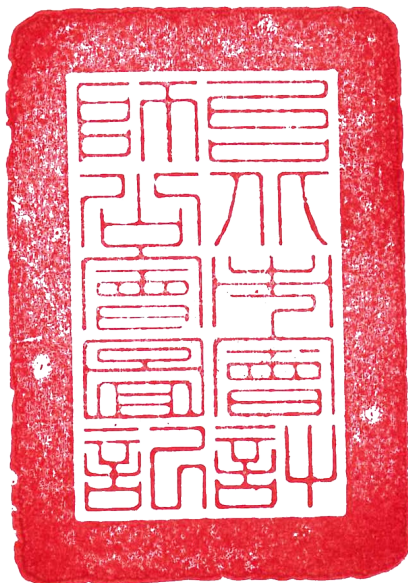
114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4 年度 (自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游淑芬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林柏全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5 年 01 月 19 日